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得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境內或於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購買或認購發售股份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登記。發售股份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除非已根據美國證券法及《1940年美國投資公司法》（經修訂）（「美國投資公司法」）的登記規定獲豁免，並已符合任何州的適用證券法。發售股份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向非美籍人士投資者或並非為美籍人士或為其利益進行收購的投資者提呈發售及出售。發售股份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

本公告僅作說明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潛在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所提呈發售的H股前，應閱覽江蘇中慧元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5年7月31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以獲得下文所述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有關發售股份的投資決定應以招股章程所載資料為唯一依據。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概不會委任穩定價格操作人且預期不會就全球發售進行穩定價格行動。

發售股份的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2025年8月11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任何事件，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立即終止其根據香港包銷協議須承擔的責任。



**Ab&B Bio-Tech CO., LTD. JS**  
**江蘇中慧元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 全球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數目 : 33,442,600 股H股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3,996,000 股H股 (經重新分配後  
予以調整)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29,446,600 股H股 (經重新分配後  
予以調整)  
最高發售價 : 每股H股12.90港元, 另加1.0% 經紀  
佣金、0.0027% 證監會交易徵費、  
0.00565% 聯交所交易費及  
0.00015% 會財局交易徵費  
面值 : 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股份代號 : 2627

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兼聯席牽頭經辦人



## 最終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江蘇中慧元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5年7月31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警告：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即使少量 H 股成交，H 股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 H 股時務請審慎行事。**

## 摘要

## 公司資料

股份代號	2627
股份簡稱	中慧生物-B
開始買賣日期	2025年8月11日*

\*請參閱本公告底部附註

## 價格資料

最終發售價	12.90 港元
最高發售價	15.50 港元
發售價調整	不適用

## 發售股份及股本

發售股份數目	33,442,600
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重新分配後）	3,996,000
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重新分配後）	29,446,600
於上市時已發行股份數目	393,442,600

## 發售量調整權（增發權）

根據發售量調整權發行的額外股份數目	0
—公開發售	0
—國際發售	0

附註：發售量調整權尚未獲行使。

## 所得款項

所得款項總額（附註）	431.4百萬港元
減：按最終發售價計算的估計應付上市開支	(48.7)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	382.7百萬港元

附註：所得款項總額指本公司有權收取的金額。有關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 配發結果詳情

## 香港公開發售

有效申請數目	191,879
--------	---------

受理申請數目	18,948
認購水平	4,007.64倍
觸發回補機制	否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	3,344,400
由國際發售重新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651,600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最終發售股份數目（重新分配後）	3,996,000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的百分比	11.95%

附註：有關向香港公開發售進行最終H股分配的詳情，投資者可瀏覽[www.hkeipo.hk/IPOResult](http://www.hkeipo.hk/IPOResult)以身份證明號碼進行搜索，或者瀏覽[www.hkeipo.hk/IPOResult](http://www.hkeipo.hk/IPOResult)以查詢獲配發者的完整名單。

## 國際發售

承配人人數	152
認購水平	0.99倍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數目	30,098,200
國際發售項下最終發售股份數目（重新分配後）	29,446,600
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的百分比	88.05%

董事確認，據彼等所知、所悉及所信，(i)承配人及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獲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及(ii)概無購買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慣於就購買、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其名義登記或以其他方式持有的H股接受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

國際發售中的承配人包括以下人士：

## 基石投資者

投資者 <sup>附註1</sup>	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的百分比	佔全球發售後已發行H股總數的百分比	佔全球發售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是否為現有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
嘉興鑫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興鑫揚」）及華泰資本投資有限公司（「華泰資本投資」）（與華泰背對背總回報掉期及華泰客戶總回報掉期有關）	7,830,600	23.42%	2.64%	1.99%	否
小計	7,830,600	23.42%	2.64%	1.99%	

附註：

- 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 禁售承諾

## 控股股東

姓名／名稱 <sup>附註1、2、3、4</sup>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股份佔本公司持有的股份數目	須遵守禁售承諾的H股佔上市後已發行H股總數的百分比	須遵守禁售承諾的股份佔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最後日期
江蘇耀宇科貿有限公司 （「江蘇耀宇」）	112,743,611（包括78,920,528股H股）	26.63%	28.66%	2026年2月10日（首六個月期間） <sup>附註5</sup> 2026年8月10日（第二個六個月期間） <sup>附註6</sup>
何一鳴（「何先生」）	16,267,253（包括11,387,077股H股）	3.84%	4.13%	2026年2月10日（首六個月期間） <sup>附註5</sup> 2026年8月10日（第二個六個月期間） <sup>附註6</sup>
泰州慧達企業管理諮詢服務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泰州慧達」）	18,707,341（包括18,642,272股H股）	6.29%	4.75%	2026年2月10日（首六個月期間） <sup>附註5</sup> 2026年8月10日（第二個六個月期間） <sup>附註6</sup>
泰州慧融企業管理諮詢服務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泰州慧融」）	8,133,626（包括8,133,626股H股）	2.74%	2.07%	2026年2月10日（首六個月期間） <sup>附註5</sup> 2026年8月10日（第二個六個月期間） <sup>附註6</sup>
泰州慧隆企業管理諮詢服務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泰州慧隆」）	8,133,626（包括8,133,626股H股）	2.74%	2.07%	2026年2月10日（首六個月期間） <sup>附註5</sup> 2026年8月10日（第二個六個月期間） <sup>附註6</sup>
小計	163,985,457（包括125,217,129股H股）	42.25%	41.68%	

附註：

- 江蘇耀宇由安有才先生（「安先生」）擁有70%權益，並由安先生配偶曹紅女士擁有3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安先生被視為於江蘇耀宇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江蘇耀宇為泰州慧達、泰州慧融、泰州慧隆、泰州慧新企業管理諮詢服務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泰州慧新」）、泰州慧寧企業管理諮詢服務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泰州慧寧」）及泰州慧嘉企業管理諮詢服務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泰州慧嘉」，連同泰州慧達、泰州慧融、泰州慧隆、泰州慧新及泰州慧寧統稱「員工持股平台」）各自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安先生及江蘇耀宇各自被視為於泰州慧達、泰州慧融、泰州慧隆、泰州慧新、泰州慧寧及泰州慧嘉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有關員工持股平台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員工持股平台」一節。
- 根據安先生、江蘇耀宇及何先生於2022年12月訂立的一致行動人士協議（「一致行動人士協議」），何先生確認並同意，自2020年1月1日起至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簽署日期（即2022年12月12日）後36個月或（倘本公司股份公開發售及上市）於有關發售及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後36個月止期間，其已與安先生、江蘇耀宇及彼等各自提名的董事在股東會及董事會會議（視情況而定）上就本公司的管理運營作出一致行動並將繼續作出一致行動。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安先生、江蘇耀宇及何先生各自被視為於彼此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4. 泰州慧新為泰州慧達的有限合夥人，持有其約58.26%合夥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泰州慧新被視為於泰州慧達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5. 根據相關上市規則／指引材料，規定的首六個月禁售期於2026年2月10日結束。在遵守中國公司法項下適用規定的前提下，控股股東可於指示日期後出售或轉讓股份，惟彼等須仍為控股股東。
6. 根據相關上市規則／指引材料，規定的第二個六個月禁售期於2026年8月10日結束。在遵守中國公司法項下適用規定的前提下，控股股東可於所示日期後將不再被禁止出售或轉讓股份。

###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

名稱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於本公司持有的股份數目	須遵守禁售承諾的H股佔上市後已發行H股總數的百分比	須遵守禁售承諾的股份佔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最後日期
江蘇走泉高特佳醫療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29,708,884（包括14,854,442股H股）	5.01%	7.55%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株洲市國創新藥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b>株洲國創</b> 」） <sup>附註3</sup>	9,645,017（包括2,893,505股H股）	0.98%	2.45%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平潭文周杭實瑞慧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b>平潭文周杭實</b> 」） <sup>附註3</sup>	8,593,339（包括6,445,004股H股）	2.17%	2.18%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平潭文周瑞璽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b>平潭文周瑞璽</b> 」） <sup>附註3</sup>	1,719,449（包括1,289,587股H股）	0.44%	0.44%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株洲市文周君喆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b>株洲文周君喆</b> 」） <sup>附註3</sup>	1,712,942（包括1,284,706股H股）	0.43%	0.44%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青島盈科價值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b>青島盈科價值創業</b> 」） <sup>附註4</sup>	12,890,009（包括6,445,004股H股）	2.17%	3.28%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青島盈科鼎新一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b>青島盈科鼎新一號</b> 」） <sup>附註4</sup>	1,744,500（包括872,250股H股）	0.29%	0.44%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平潭浦信盈科睿遠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b>平潭浦信盈科</b> 」） <sup>附註4</sup>	1,718,635（包括1,718,635股H股）	0.58%	0.44%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淄博盈科成長二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b>淄博盈科成長二號</b> 」） <sup>附註4</sup>	833,534（包括416,767股H股）	0.14%	0.21%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株洲市國海國創千金醫藥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b>株洲國海國創</b> 」） <sup>附註5</sup>	6,015,305（包括0股H股）	0.00%	1.53%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深圳市國海伍號創新醫藥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b>深圳國海伍號</b> 」） <sup>附註5</sup>	4,232,251（包括0股H股）	0.00%	1.08%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廣西國海玉柴金投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b>國海玉柴</b> 」） <sup>附註5</sup>	3,591,159（包括3,591,159股H股）	1.21%	0.91%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西安國海景恒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b>國海景恒</b> 」） <sup>附註5</sup>	2,052,114（包括2,052,114股H股）	0.69%	0.52%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HLC Healthmedical HK Limited	12,030,772（包括12,030,772股H股）	4.06%	3.06%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泰州市金泰弘毅創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9,903,016（包括9,903,016股H股）	3.34%	2.52%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杭州三花弘道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b>杭州三花弘道</b> 」） <sup>附註6</sup>	6,586,611（包括6,586,611股H股）	2.22%	1.67%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新昌鈺俊尚行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b>鈺俊尚行</b> 」） <sup>附註6</sup>	2,148,091（包括2,148,091股H股）	0.72%	0.55%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江蘇省現代服務業發展創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b>江蘇現代服務基金</b> 」） <sup>附註7</sup>	3,078,252（包括3,078,252股H股）	1.04%	0.78%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泰州市轉型升級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b>泰州轉型升級基金</b> 」） <sup>附註7</sup>	3,078,252（包括3,078,252股H股）	1.04%	0.78%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泰州中國醫藥城一類新藥研發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6,156,342（包括3,078,17股H股）	1.04%	1.56%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安吉愛威笛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b>安吉愛威笛</b> 」） <sup>附註8</sup>	4,066,813（包括0股H股）	0%	1.03%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上善若水（北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b>上善若水</b> 」） <sup>附註8</sup>	2,052,114（包括2,052,114股H股）	0.69%	0.52%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深圳市松禾績優三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4,296,670（包括2,148,335股H股）	0.72%	1.09%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深圳共贏源水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4,137,413（包括4,137,413股H股）	1.40%	1.05%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揚州盈丹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sup>附註9</sup>	4,115,615（包括2,057,807股H股）	0.69%	1.05%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共青城承樹五期醫療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437,271（包括3,437,271股H股）	1.16%	0.87%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杭州賦實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345,361（包括1,672,681股H股）	0.56%	0.85%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深圳市高特佳睿寶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3,300,951（包括3,300,951股H股）	1.11%	0.84%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南京益慧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b>益慧創投</b> 」） <sup>附註10</sup>	2,377,459（包括2,377,459股H股）	0.80%	0.60%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南京益道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b>南京益道</b> 」） <sup>附註10</sup>	859,399（包括859,399股H股）	0.29%	0.22%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深圳東淇投資發展企業（有限合夥）	3,028,149（包括3,028,149股H股）	1.02%	0.77%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揚州利田新藥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sup>附註11</sup>	2,352,895（包括2,352,895股H股）	0.79%	0.60%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廣西廣投國宏健康產業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718,635（包括0股H股）	0%	0.44%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揚州玄壇投資有限公司 <sup>附註12</sup>	1,626,725（包括650,705股H股）	0.22%	0.41%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青島乾道盈悅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859,399（包括859,399股H股）	0.29%	0.22%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深圳市志友蓬勃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57,836（包括257,836股H股）	0.09%	0.07%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2</sup>
<b>小計</b>	<b>169,271,179（包括110,958,752股H股）</b>	<b>37.44%</b>	<b>43.02%</b>	

附註：

-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有關我們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資料」一節。
- 上表所示禁售期的屆滿日乃根據中國公司法釐定。
- 各為上海文周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資機構。
- 各為盈科創新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資機構。
- 各為國海創新資本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資機構。
- 各為陳金玉先生的投資機構。
- 各為南京毅達股權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的投資機構。
- 安吉愛威笛由盧迎旭先生最終控制；及上善若水由盧迎旭先生之父盧玉波先生及盧迎旭先生分別控制60%及40%的權益。
- 揚州盈丹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前稱為廣東盈丹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各為南京常呈益股權投資基金管理企業（有限合夥）的投資機構。11. 揚州利田新藥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前稱為株洲市利田新藥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揚州玄壇投資有限公司前稱為廣東玄壇投資有限公司。

現有股東（控股股東及招股章程界定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除外）

名稱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於本公司持有的股份數目	須遵守禁售承諾的H股佔上市後已發行H股總數的百分比	須遵守禁售承諾的股份佔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最後日期
上海億久誠投資有限公司	26,743,364 (包括26,743,364股H股)	9.02%	6.80%	2026年8月10日 <sup>附註1</sup>
小計	26,743,364 (包括26,743,364股H股)	9.02%	6.80%	

附註：

1. 上表所示禁售期的屆滿日乃根據中國公司法釐定。

### 基石投資者

姓名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於本公司持有的H股數目	須遵守禁售承諾的H股佔上市後已發行H股總數的百分比	須遵守禁售承諾的股份佔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最後日期 <sup>附註1</sup>
嘉興鑫揚 (與華泰背對背總回報掉期及華泰客戶總回報掉期有關)	7,830,600	2.64%	1.99%	2026年2月10日

附註：

1. 根據相關基石投資協議，規定的禁售期於2026年2月10日結束。根據相關基石投資協議，於所示日期後，基石投資者將不再被禁止出售或轉讓所認購的H股。

承配人集中度分析

承配人*	獲配發H股數目	配發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上市後所持H股數目	所持H股佔上市後已發行H股總數的百分比	所持H股佔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最大	9,800,000	33.28%	29.30%	9,800,000	3.31%	2.49%
前5	27,810,000	94.44%	83.16%	27,810,000	9.38%	7.07%
前10	29,394,600	99.82%	87.90%	29,394,600	9.92%	7.47%
前25	29,419,400	99.91%	87.97%	29,419,400	9.93%	7.48%

附註：

\* 承配人排名乃基於配發予承配人的H股數目。

### H股股東集中度分析

H股股東*	獲配發H股數目	配發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上市後所持H股數目	所持H股佔上市後已發行H股總數的百分比	所持H股佔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所持股份佔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最大	-	0.00%	0.00%	125,217,129	42.25%	31.83%	64.59%
前5	-	0.00%	0.00%	190,758,509	64.37%	48.48%	78.18%
前10	17,630,600	59.87%	52.72%	236,479,483	79.79%	60.11%	41.68%
前25	27,810,000	94.44%	83.16%	287,288,624	96.94%	73.02%	96.58%

附註：

\* H股股東排名乃基於H股股東在上市後所持的H股數目。

股東集中度分析

股東*	獲配發H股數目	配發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上市後所持H股數目	上市後所持股份數目 <sup>#</sup>	所持H股佔上市後已發行H股總數的百分比	所持股份佔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最大	-	0.00%	0.00%	125,217,129	163,985,457	42.25%	41.68%
前5	-	0.00%	0.00%	188,180,393	259,295,130	63.50%	65.90%
前10	9,800,000	33.28%	29.30%	234,292,156	315,654,449	79.06%	80.23%
前25	25,984,800	88.24%	77.70%	287,136,105	381,522,205	96.89%	96.97%

附註：

\* 股東排名乃基於股東在上市後所持的股份數目（所有類別）。

##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所載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作出的合計191,879份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所申請H股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甲組	
		分配／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佔申請認購的H股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200	33,581	33,581名申請人中336名獲發200股H股	1.00%
400	6,889	6,889名申請人中94名獲發200股H股	0.68%
600	15,279	15,279名申請人中247名獲發200股H股	0.54%
800	4,125	4,125名申請人中76名獲發200股H股	0.46%
1,000	6,226	6,226名申請人中126名獲發200股H股	0.40%
1,200	4,499	4,499名申請人中99名獲發200股H股	0.37%
1,400	3,519	3,519名申請人中83名獲發200股H股	0.34%
1,600	2,292	2,292名申請人中57名獲發200股H股	0.31%
1,800	1,958	1,958名申請人中52名獲發200股H股	0.30%
2,000	10,789	10,789名申請人中295名獲發200股H股	0.27%
3,000	7,573	7,573名申請人中248名獲發200股H股	0.22%
4,000	4,009	4,009名申請人中149名獲發200股H股	0.19%
5,000	3,323	3,323名申請人中136名獲發200股H股	0.16%
6,000	5,770	5,770名申請人中255名獲發200股H股	0.15%
7,000	2,970	2,970名申請人中141名獲發200股H股	0.14%
8,000	2,167	2,167名申請人中109名獲發200股H股	0.13%
9,000	1,775	1,775名申請人中94名獲發200股H股	0.12%
10,000	13,487	13,487名申請人中745名獲發200股H股	0.11%
20,000	9,337	9,337名申請人中698名獲發200股H股	0.07%
30,000	5,624	5,624名申請人中502名獲發200股H股	0.06%
40,000	4,600	4,600名申請人中465名獲發200股H股	0.05%
50,000	3,276	3,276名申請人中366名獲發200股H股	0.04%
60,000	2,856	2,856名申請人中345名獲發200股H股	0.04%
70,000	2,523	2,523名申請人中326名獲發200股H股	0.04%
80,000	1,781	1,781名申請人中244名獲發200股H股	0.03%
90,000	1,507	1,507名申請人中218名獲發200股H股	0.03%
100,000	8,561	8,561名申請人中1,292名獲發200股H股	0.03%
200,000	5,385	5,385名申請人中1,100名獲發200股H股	0.02%
300,000	4,480	4,480名申請人中1,092名獲發200股H股	0.02%
總數	180,161	甲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9,990	

所申請H股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乙組	
		分配／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佔申請認購的H股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400,000	4,853	4,853名申請人中2,912名獲發200股H股	0.03%
500,000	1,513	1,513名申請人中1,051名獲發200股H股	0.03%

600,000	1,030	1,030名申請人中806名獲發200股H股	0.03%
700,000	799	799名申請人中692名獲發200股H股	0.02%
800,000	476	476名申請人中450名獲發200股H股	0.02%
900,000	338	200股H股加上338名申請人中7名獲發額外200股H股	0.02%
1,000,000	567	200股H股加上567名申請人中53名獲發額外200股H股	0.02%
1,200,000	365	200股H股加上365名申請人中85名獲發額外200股H股	0.02%
1,400,000	316	200股H股加上316名申請人中115名獲發額外200股H股	0.02%
1,672,200	1,461	200股H股加上1,461名申請人中772名獲發額外200股H股	0.02%
總數	11,718	乙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 8,958	

截至本公告日期，此前存放於指定代理人戶口的相關認購款項已匯回至所有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賬戶。投資者如有任何查詢，應聯絡其相關經紀。

### 遵守上市規則及指引

董事確認，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及有關本公司H股配售、配發及上市的指引材料。

董事確認，據彼等所深知，除應付的任何經紀佣金、會財局交易徵費、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外，承配人或公眾人士（視情況而定）直接或間接就其認購或購買的每股發售股份支付的對價與最終發售價相同。

### 其他／新增資料

#### 發售量調整權及重新分配

發售量調整權尚未獲行使。由於國際發售尚未獲悉數認購，而香港公開發售已獲超額認購，故已應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及回補」一節所述的重新分配。由於上述原因，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調整為3,996,000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1.95%，而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調整為29,446,600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總數的約88.05%。

### 免責聲明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得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境內或於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購買或認購發售股份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登記。發售股份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除非已根據美國證券法及《1940年美國投資公司法》（經修訂）（「美國投資公司法」）的登記規定獲豁免，並已符合任何州的適用證券法。發售股份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

發售股份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向非美籍人士投資者或並非為美籍人士或為其利益進行收購的投資者提呈發售及出售。

本公告僅作說明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潛在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所提呈發售的H股前，應閱覽江蘇中慧元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5年7月31日的招股章程，以獲得下文所述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發售股份的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2025年8月11日）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包銷協議—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任何事件，聯席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立即終止其根據香港包銷協議須承擔的責任。

## 公眾持股量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公眾人士將合共持有132,488,550股H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33.67%。因此，公眾人士持有的H股數目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不少於25%，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的最低百分比規定。

董事確認，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i)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以上；(ii)緊隨全球發售後，將不會有任何新主要股東；(iii)於上市時公眾人士持有的H股中，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持有的百分比不超過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及(iv)於上市時本公司將至少有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

## 開始買賣

在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以及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H股股票方會於2025年8月11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投資者如在獲發H股股票前或H股股票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前基於公佈的分配詳情買賣H股，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5年8月11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期H股將於2025年8月11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在聯交所買賣。H股將以每手買賣單位200股H股進行買賣，H股的股份代號將為2627。

承董事會命  
江蘇中慧元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董事長兼總經理  
安有才先生

香港，2025年8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安有才先生、李潤香女士及何一鳴先生；(ii)非執行董事程千文先生、于建林先生及杜沐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向明先生、李曉青女士及陳乘貝先生。